

# 2018 運動 i 台灣新竹縣羽球社區聯誼賽比賽辦法

## 一、宗旨：

1. 提升新竹縣羽球競技水準，提倡縣民正當休閒活動。
2. 增進國民優質身體適能，推展羽球運動並向下扎根
3. 培養羽球運動觀看人口，提升生活品質。

##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 三、主辦單位：新竹縣政府、新竹縣議會

## 四、承辦單位：新竹縣全民運動發展協會

## 五、協辦單位：新竹國際交流協會、新竹縣體育會羽球委員會、沛傑羽球館、維特運動休閒會館

## 六、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9 月 25 日（二）或額滿為止。

## 七、報名方式：一律網路報名，請上茂德科技網站運動專區 <http://sport.promos.com.tw>

## 八、比賽日期：107 年 10 月 10 日（星期三）。

## 九、比賽地點：沛傑羽球會館（國小及國中各組別）、維特運動休閒館（社會、企業及機關各組別）

## 十、比賽費用：個人組單打 300 元、雙打 400 元、團體組每隊每人 100 元，報名費透過 7-11 超商的 ibon 系統繳納，詳如注意事項。（如團體需大量報名請洽活動專員）

## 十一、比賽組別：

### （一）個人賽

- (1) 國小高年級男子組單打、雙打
- (2) 國小中年級男子組 單打、雙打
- (3) 國小高年級女子組單打、雙打
- (4) 國小中年級女子組單打、雙打
- (5) 國中男子組單打、雙打
- (6) 國中女子組單打、雙打
- (7) 社會青年男子組單打、雙打（40 歲以下）
- (8) 社會壯年男子組單打、雙打（40 歲以上）
- (9) 社會長青男子組雙打（60 歲以上）
- (10) 社會女子組單打、雙打
- (11) 社會混合組雙打

### （二）團體賽（每人限報一種組別）

- (1) 國小男生團體組（每隊至多報名 6 名學生）
- (2) 國小女生團體組（每隊至多報名 6 名學生）
- (3) 社會青年混合組（每隊至多報名 8 名）

(4) 社會壯年混合組(每隊至多報名 8 名)

(5) 企業混合團體組(每隊至多報名 8 名)

(6) 機關混合團體組(每隊至多報名 8 名)

十二、 參加資格：凡熱愛羽球人士皆可報名參加，惟謝絕甲組選手參賽。

十三、 比賽制度：

(一) 國小組團體賽。(比賽採單、雙、單，三點全打)

(二) 社會青年/壯年/企業機關混合組。(比賽採男雙、混雙、男雙，三點全打)

(三) 每個人可同時報名個人賽以及團體賽。

(四) 國小組個人賽高年級不能降組打低年級，低年級可以跨組打高年級。

十四、 比賽用球：大會指定用球。

十五、 比賽抽籤：一律系統抽籤並排定後於比賽開始前 5 日 (10/5) 公佈。

十六、 比賽規則：

(一) 比賽賽制，主辦單位視報名隊數情況採循環、單淘汰、雙敗淘汰或最適宜之賽制，參加選手不得有異議，賽程抽籤排定後於比賽開始前 5 日公佈於報名網站。

(二) 各點為單局決勝制，採新制落地得分，先得 25 分者獲勝不加分計算，13 分時交換場地。

(三) 團體賽如遇循環賽時，計分法為：

(1) 以總得分數多者為勝。

(2) 如兩隊勝場數相等，以該兩隊比賽之勝隊為勝。

(3) 如遇三隊或三隊以上得分相等時，比賽結果(相互關係)依下列順序判：

(A) 點數：勝點數減負點數之差，多者為勝，若點數相等則。

(B) 分數：勝分數減負分數之差，多者為勝，若分數相等則。

(C) 由裁判長抽籤決定之。

(4) 複賽時則採用，三戰二勝制，(先勝二點，則結束比賽)。

(四) 如比賽時間有變動，依大會時間為準。

(五) 為使大會比賽順利進行，大會擁有提早賽程之權利，比賽時間超前大會得以直接要求選手上場比賽，經場上唱名超過 5 分鐘未出場比賽視同棄權(依大會時間為準)。

(六) 大會有權調整比賽時間與場地，球員不得異議。

(七) 比賽時如遇特殊事故必須改期或補賽或調動場地時，得由本會競賽組宣佈，球員務必遵守。

(八) 不服從裁判或不遵守大會規定者，取消比賽資格。

(九) 比賽時務必攜帶貼有相片文件正本或服務識別證以備查詢，若提不出證件者，經裁判長裁定後裁判可判其棄權。

(十) 如有冒名頂替者，除取消其比賽資格外，該隊以棄權論。(請選手攜帶可證明個人身分之文件)

(十一) 球員資格問題需於雙方出賽前列隊時提出，比賽結束後不得再提出。(球員需於雙方比賽前列隊時，出示本人身分證或其它證明文件；該場比賽開始後，視同同意對方資格，不得再提出球員資格問題)。

#### 十四、獎勵：

(一) 報名完成就送超實用防水收納袋。(活動當天請取)

(二) 個人賽獲勝大會提供比賽獎金

單打第一名 1000 第二名 600 第三名 300

雙打第一名 1200 第二名 800 第三名 500

➤ 9 隊以上取 3 名，5 隊至 8 隊取 2 名，4 隊取 1 名(不足 4 隊取消比賽)

#### 十五、注意事項：

(一) 比賽中應服從裁判之判決，一切爭議均以裁判長宣佈為終決。

(二) 大會接受比賽出賽前一日更換名單，球隊報名之後，務必要出席參加，謝謝合作。

(三) 報名須知 & 繳費方式：

1. 本次賽會一律採用網路報名，不接受期限後及現場報名。

2. 登入[線上報名]專區填妥報名相關資料後

(1)報名費透過7-11超商的i bon系統繳納【報名者須付超商每筆20元的手續費(每筆報名費最高限額兩萬元)】

(2) 繳費流程：

完成網路線上報名→自動取得一個i-bon繳費代碼→攜帶此i-bon代碼至各地7-11超商門市→在i-bon機器的螢幕點選『繳費』→選擇『代碼輸入』→輸入您的繳費代碼『**四碼英文字母+12碼數字，例如: CCAT+000000123456 (共計16碼)**』→選取及確認您的『繳費項目及資訊』→『確認，列印繳費單』→憑繳費單在7-11超商櫃台繳費→完成報名繳費。

(3)繳費成功後，系統會自動以email 電子郵件通知您確認繳費成功；此外，您也可上本活動報名系統查詢確認繳費是否成功

(4)提醒：線上報名之後，必須於3天內到7-11超商完成繳費，否則報名資格將被系統自動取消刪除。

#### 十六、附則：

(一) 比賽無需到大會處報到，但請報名團體組之隊伍提前 30 分鐘向大會領取出賽單。

(二) 申訴：有關競賽上所發生之問題，應於該場開始前提出或在比賽後一小時以內以書面由領隊或教練簽名蓋章。

(三) 球隊如有不合規定之球員出賽時，一經發現或經檢舉屬實即取消該隊之比賽資格，已賽成績不予計算。

(四) 如報名人數超過預期，大會有權更改賽制，選手不得異議。

(五) 本要點如有未盡之事宜得隨時修正公佈之。

(六) 凡報名者，均視為同意由本會將姓名刊登在本會及相關運動訊息網站及秩序冊上，以利核對並使賽程順暢。

(七) 凡參賽選手及到場人員，均視為同意本會刊登比賽當日一切活動相片及影像。

(八)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承辦單位修正後公佈實施。